



銘傳大學 產學暨推廣處

115 學年_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分班 招生簡章

依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

系別所	課程名稱	師資	學分	上課時間	上課地點
教育研究所 (課程名稱依實際開課後為主)	教育政策研究	教研所暨 師培中心師資	2學分 /每門	◎每週五晚上 -遠距教學 ◎每週六全天 -實體上課	1.為提供進修人士更 便捷的學習環境， 採借用就近學校上課。 2.達開班人數後(15名) 即會安排開課。
	創新教學研究				
	資訊倫理與素養研究				
	家庭教育研究				
	高等教育研究				
	班級經營研究				
	人際溝通研究				

- 1、報名資格：以國民中小學在校老師為主，本身具備有教師證者優先錄取。
- 2、學分抵免：每門課程修讀期滿經考評成績及格且缺課未超過三分之一者，可獲得學分證明，於正式考取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後，所修之學分由系所核可後酌予抵免。
- 3、收費標準：每學分新台幣5,800元，另收雜費每名每學期新台幣3,000元。
- 4、研習期間：自115年09月中旬起至116年06月底止。**實際開課日，依招生情況而定**
- 5、上課場地：預計開設三班有-龜山區銘傳大學 & 大溪區某國民中小學 & 桃園區某國民中小學

發展方向 1.優質教育專業人才 2.兼顧教育理論與實務 3.落實人文與科技整合 4.深耕國際教育交流	線上報名: http://goo.gl/DXEKpu 產學暨推廣處招生網址： https://mymcu.mcu.edu.tw/ 桃園校區報名專線:(03)359-3856	
---	---	--

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學員基本資料暨報名表

承辦人: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王小姐 czwang@mail.mcu.edu.tw (本表填妥後,請先回寄本信箱,謝謝)

姓 名			身分證 字號			出生日期 (民國)	年 月 日	
學 員 類 別	☒ 一般生 ☐ 舊生 ☐ 校友 ☐ 其他 ☐ 本校同仁(服務證號:)							
電 話	(手機):		(家):		大頭正面照片 (截圖貼上即可)			
	(單位):		(分機):					
E - m a i l								
通 訊 地 址								
服 務 單 位			職 稱 / 年 資					
學 歷	☐ 國小(以下); ☐ 國中; ☐ 高中職; ☐ 專科; ☒ 大學; ☐ 碩士; ☐ 博士; ☐ 其他_____							
開 課 場 所	課 程 名 稱	學 費 (門)	雜 費 (人) 每 學 期	應 繳 費 用	備 註			
個人填入進修場地:	計4門課程、8學分 (第一學期)	5800 元/1 學分	3000 元/人	49,400				
個人填入進修場地:	計3門課程、6學分 (第二學期)	5800 元/1 學分	3000 元/人	37,800				
☐ 本人同意銘傳大學對於上開個人資料的蒐集、電腦處理與利用,將只限於為提供良好服務、課程需求或進修推廣處業務之需要使用。 ☐ 本人同意以下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退費暨轉班之相關規定。 一、報名繳費後,因故辦理退費者,退費標準依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實施辦法第十七條」辦理。 1.本處因故未能開班上課,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 2.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因故無法上課,依下列標準退費: (1)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,退還已繳學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 (2)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,退還已繳學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 (3)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,不予退還。 二、報名繳費後,因故申請轉班者,依據本處轉班規定辦法辦理: 1.未開成班者可申請轉班,但不足額之費用需補足差額,如有多餘差額可全退。 2.開課日起一週內可依個人狀況提出轉班申請(一次為限),學費差額不退費、不足者需補足。 ☞學分班學員: (1) 若經查證繳交學力證件不實或不完整,將不發予學分證書。 (2) 本處僅提供學分選讀,本人同意學分抵免細則將依各系所規定。								
學分班報名繳交資料: ☐ 最高學歷影本 ☐ 服務證明 ☐ 教師證影本 (請填妥報名表連同繳交資料一併電子檔回傳,供本單位查核用,謝謝!)				學員簽名: _____ 經辦人員: _____ 日期: _____				

以下說明,請於本單位寄送電子信箱通知您 **[錄取繳費通知]** 時,再行擇一完成以下繳費報名程序:

1.線上刷卡:提供本班線上刷卡網址,請先加入會員後完成刷上。 桃園推廣洽詢專線:(03)359-3856

2.ATM 轉帳:請到各地金融機構 ATM 轉帳,並將繳費證明

及本報名表回電子信箱給銘傳大學承辦人收。

3.臨櫃繳費:請到各地金融機構臨櫃繳費,並將繳費證明

及本報名表回電子信箱給銘傳大學承辦人收

地址:桃園市龜山區德明路5號

銘傳大學(桃園校區)產學暨推廣處

服務時間:週一至週五 8:30~16:30